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的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陈瀚海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 6480.5478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6%，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6480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 99.9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6%。

● 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陈瀚海先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的相关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已触发协议约定的违约条款，相关债权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部分质押股份（采用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将于本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进行）。

● 本次质押股份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 陈瀚海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被动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瀚海	5%以上非第一大股東	64,805,478	7.26%	非公开发行取得： 64,805,478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2020年6月29日，股东陈瀚海先生接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违约处理告知函》，通知其质押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6,480万股因无法归还相应款项（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部分质押股份将被予以被动减持。

2、在本次股份被动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及机构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质押股份被动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陈瀚海先生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获得的公司股份限售期为2014年11月5日起36个月，上述股份已解除限售条件。

2、2018年7月9日，陈瀚海先生承诺自2018年7月8日至2020年6月30日其持有鹿港文化全部股票承诺不减持，包括承诺期间因上市公司股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并承诺在此期间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减持，如果在此期间发生减持行为，则将减持所得全额归上市公司所有。在上述承诺期间内，陈瀚海先生未发生减持行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1、陈瀚海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其所持股份被动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